

硝烟

白云山人★著

广州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广州出版社

白云山人 著

硝烟

广州新华出版发行集团

 广州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硝烟 / 白云山人著. — 广州 : 广州出版社, 2013.6

ISBN 978-7-5462-1432-0

I. ①硝… II. ①白…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82816号

- 书 名** 硝 烟
Xiao yan
- 出版发行** 广州出版社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87号9、10楼 邮政编码: 510635
网址: www.gzcbs.com.cn)
- 责任编辑** 李碧梅
- 责任校对** 丁新民
- 装帧设计** 广州市侨友广告设计有限公司
- 印刷单位** 广州市艺彩印务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嘉禾街鹤泰路103号 邮政编码: 510440)
- 规 格** 787mm × 1092 mm 1/16
- 印 张** 20
- 字 数** 330千
- 印 数** 1000册
- 版 次** 2013年6月第1版
- 印 次** 2013年6月第1次
- 书 号** ISBN 978-7-5462-1432-0
- 定 价** 48.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第一章	硝烟初起	1
第二章	硝烟再起	6
第三章	天亮以后	45
第四章	真正的硝烟	55
第五章	知识乐园	79
第六章	蹒跚	95
第七章	八闽河山	130
第八章	未燃的硝烟	202
第九章	新的岗位	230
第十章	无声的硝烟	247
第十一章	和平的天空	261
第十二章	襄渝线上	266
第十三章	长城朔风	278
第十四章	知识之源	294

第一章 硝烟初起

在第十六届亚洲运动会上，广州举办的开幕式表现了最具地方色彩的歌舞，尤其是那“月光光、照地堂……”的古老民谣和儿歌，唤起了许多老广州人的亲切回忆和无限的遐想，不管给人带来的是幸福记忆或是哀伤的情感，甚至是五味俱全的感受，人们都是乐于接受的。毕竟时光已经远去。

余锐（乳名叫虾仔），这位七十四岁的长者，怀着同样的心情，仿佛走回到时光隧道的起点。他出生在一个风云际会、瞬息万变的时代，母亲在他两岁时就因肺结核病离他而去，父亲余长江是广州的执业律师，为养家糊口无暇顾及家庭，三个姐姐也都是黄口之雀，沉重的家务负担就落在外婆王少梅身上。她是大户人家的婢女，后被余锐的外公收为妾侍，所以在那个年代她是少有的不缠足妇女，而且粗活、重活都非常能干，特别是那承受生活重压的能力，是同时代一般人所不能企及的，不管怎样的境遇，她总是默默地、不声不响地应对，对家庭她有的只是奉献，似乎家庭能维持下去就是她唯一的享受。外公是个纨绔子弟，腿部又有残疾，行动很不便，成天呆在阁楼上，靠一个吊篮来维持与家人的联系。当1938年日本侵略者占领广州以后，他就留在广州独自生活，其凄凉景况是可想而知的。

在广州沦陷前夕，余锐这个家庭就随着外婆李姓的家族一起向西江

逃亡，为的是依靠李姓做大官（专员）的亲戚，到时好有个照应。这么多的家庭，拖男带女，扶老携幼，大包小箱，手提、肩扛、人抬，向着一个谁也无法预测的目标出发了。这时广州逃亡的人潮使整个广州都涌动起来了。码头、车站、道路挤得满满的。人们看不到前景，目光呆滞，不停地叹息，神情抑郁。还有出现各种意外冲击着人群，考验着群体的承受能力，有些老人家，经受不了这等折腾，猝然离去，立刻引起码头上一阵骚动和一片哭声。有些妇女牵着幼童通过长长的跳板时，幼童不慎掉下珠江，马上就是尖厉的呼救声。如果被好心人救起来，人们纠结的心情，才得以稍稍平复；如果救不起来……只有那动力拖轮把停在珠江上的花尾渡拖航以后，人们才无奈地稍稍安静下来。此情此景让人想起了“乱离人不如太平犬”的古句，大家很清楚这次逃的是国难，心情怀着一个类似阿Q的信念，“不愿当顺民”。其实就是这样，能逃出来的能有多少呢，覆巢之下，岂有完卵？四万万同胞都能逃吗？国破家亡正威胁着中华民族的生存，也给许多人重新诠释抗日救国的含义，唱了多年的《在松花江上》，现在现实地唱到珠江边上了。

在逃亡生涯中，余锐从一个未知的世界进入到启蒙时代，动荡、颠沛流离成为生活的主旋律，随着时局的发展，随着大人，他到过封川、开建、高要、肇庆、大湾、新桥、新兴等地。每一处住的时间都不太长，四岁以前是怎么过的，他已没有什么印象了。然而最使他高兴的时刻就是在夏天的晚上，当外婆忙完了一天家务以后，带着小板凳，挟着草席、领着小余锐来到祠堂前的晒谷地，把席子一摊，来个席卷天下的时候，余锐和三姐燕芬就会聚拢在外婆身边，乘着清爽的凉风，逐渐稀释夏天的暑气，仰望深邃无际的星空，群星在不停地闪烁。有时外婆就会对着月亮和大家一起背诵起儿歌：“月光光，照地堂。年卅晚，摘槟榔。槟榔香，摘子姜。子姜辣，买蒲挞。蒲挞苦，买猪肚。猪肚肥，买牛皮。牛皮薄，买菱角。菱角尖，买马鞭。马鞭长，顶屋梁。屋梁高，买张刀。刀切菜，切着阿婆（虾仔）的菠萝盖。”这时婆孙之间也会相互用手砍向对方的膝盖，大家就笑得很开心、很自然，仿佛忘记了是在逃难之中。不知过了多少时间，当天空已大白，余锐醒来时，发觉自己是在床上。久而久之，余锐似乎发现一条规律：不管在什么地方，只要想睡就睡，一觉醒来时都会在床

上，这也算是儿时的一点发现吧。

孩子们逐渐成长，也很快就相互熟悉了，成天无所事事。大人们为了生活下去，总是想尽办法去弄粮食、弄钱维持家庭的温饱，个中的艰辛，孩子们是无法体会到的。男孩子开始还在小河涌边摸鱼捞虾，割稻子以后就熏田鼠，不易得手以后，就成天捉迷藏，打打杀杀，不停地追逐。女孩子就上山采野果、跳格子、抓沙包，打发日子。当男孩子玩腻了为寻求刺激，就找准一个女孩子作目标一拥而上，把她的衣服脱下来，接着就是一阵狂笑和女孩子凄厉的哭声。这种游戏还不停地继续下去。这些哭声也唤醒了大人们的意识，不得不严肃地面对孩子教育的现实了，否则这些孩子的未来是什么，大家都可以想见的。

不知过了多久，孩子们都要上学了。余锐的三个姐姐分别上了三个年级，剩下余锐因不够年龄，放在家里更难照顾，经向学校提出，勉强同意和三姐编在一个班里。三姐比余锐大两岁，余锐只是个跟屁虫，穿着外婆用大襟衫改的长衫，高高兴兴上学去了。

学校设在一个破庙里，课室简陋残缺，课桌和椅子是支离破碎拼凑的。但孩子们还是很高兴，因为总算有书读了，读书成了他们的奢侈品，和现在的学校比起来虽然不能相提并论，但在那个年代，竟成了一个民族的企盼。

学校基本课程还是有的，余锐觉得印象最深的是音乐课，唱的歌大多是抗日救亡的时代曲，如《在松花江上》、《义勇军进行曲》、《大刀进行曲》、《黄河大合唱》、《游击队员之歌》、《渔光曲》、《清漳河》、《延水谣》……老师大多是充满激情的年青人，任教的时间不很长，他们抗日热情很能感染这些学生，毕竟这些人都是逃亡者，正在经历着生活的炼狱。在这里学生们有时还能看到无声电影，记得第一个电影是《全民总动员》，还出现了蒋介石讲话的镜头。这在当时是不可思议的事情，相片居然能动起来，科学技术第一次给大家带来巨大的震撼。

随着逃亡的历程，孩子们的学习也是时断时续，但身体却是连续成长了。从整个过程来看，余锐的小伙伴们还是在动荡的环境中学到不少的东西，首先认得不少字，也知道一些算术知识，学唱了不少的歌，懂得抗日救国的一些道理，自觉地把自已的情况和国家危难联系在一起，扩大了大

家的视野和思维的空间，孩子们似乎长大了许多。

在这个过程中也确实有一些不协调的、让人不可捉摸的事情发生。1945年春，当余锐一家逃亡到新兴县城时，一天中午放学途中，当地驻军国民党158师的兵押着长长一队衣衫褴褛的所谓清剿抓获的土匪在大街上经过时，人们不禁会问：在抗日战争期间，国军押的不是日军俘虏，而是这些所谓的匪，是什么原因？还有余锐的四舅母的女儿，被国民党抓获，她很痛快说自己是共产党，结果被处决了，她的丈夫就是解放后江门市的领导人徐海波。余锐记得四舅母是个独居的小脚女人，她颤巍巍地来找父亲想办法营救时，父亲无奈地说：“现在最难的是她承认了自己是共产党，使得这个案件既不能拖，又无转弯的余地。”这些事情使余锐模糊地知道国民党和共产党是对立的，但真实情况是怎样的，只能是留给余锐一个无解的问号。

七年的奔波逃亡生活，余锐从一个懵懂世界长大成九岁的少年。虽然他只经历过日军飞机空袭的惨状，广州的家也给日机炸毁了，并未见过地面的杀戮，但时饱时饥、时冷时热、读书时断时续是经常的，而哀鸿遍野、满目疮痍、路有尸骨也是时有发生。大人的景况更是比小孩难过得多了，他们承担着各种精神压力，肉体的辛劳比孩子们多得多。这种民族的苦难在每个亲历者的心中，都成为不可磨灭的记忆，国家的观念、和平的期盼更为强烈了。

人生经历越多，知识的增长越快，余锐自记事起这些年来，许多知识的获取，主要不是来自学校，而是来自社会和社会的经历。那时大多数逃亡地点的转移，都是靠走路或坐木船。在木船上的一两天时间是大家最空闲的，余锐听着溯江而上拉牵船工及他们的号子声，是那么深沉，时而又很高亢。苦难就落在他们的肩上，但他们调子是一致的，脚步是沉稳有力的，一步一步地把木船拉过了险滩。在船上余锐的父亲和他的同事就斜倚在船舷上，闭上眼睛，棋盘就在脑海中显现，然后用嘴说着“炮二平五、马八进三……”地下着象棋。这样一下就是一个上午，主要是为了打发时光，其实谁也没有那样的闲情逸致去作这些消遣。这些景象对少年余锐带来了许多思考，他痛恨日本侵略者带来的灾难，也亲历着劳动人民的困苦，在他那朦胧的思维形成中占了重要的位置。

在大湾住的时候，一次一小队的日军离开占领区，从肇庆城出来，耀武扬威地走在小路上行走，给附近的村庄造成威胁。那时有相当多的大人在远处注视着，有一个像头的人说：“这些家伙太猖狂了，迟来三日啦，迟来三日有机到了……”余锐并不理解这句话的真实含义，但估计所谓有机到指的就是机关枪吧，余锐觉得这些人是有骨气的。在那个年代，确实是有枪就是草头王，余锐的二姐余燕兰为减轻家口计，也曾参加过这些队伍的宣传队，有时她回来就说她的司令是个粗人，有一次训话只是说：“今天大家出发到合水，大家都好好，大家都好好，完了。”引得一片笑声。但他们是什么队伍，一时谁也说不清楚，从他们对日本人的态度看，应该还是好人吧。

在新兴县读书时，余锐和三姐余燕芬在同一个班里都考了第一，老师要求余锐把第一让给姐姐。为此外婆不知下了多大的决心，买了半斤花生奖励了余锐，这对余锐来说，简直是天之美食。平时吃的是红米饭，蕃薯、芋头、腌了带酸的树叶做菜，能吃饱就满足了，从来未敢对这些美食有非分之想。

在苦难的逃亡生涯中，初步培养了小余锐的性格。他知道生活的艰辛，从不想给大人再增添麻烦，也从不出去撩事斗非，极少向大人提出吃穿的要求，除了功课，成天不声不响，一切淡然。他的记忆力甚好，又勤于思考，老成持重又毫不张扬，不轻易表示意见，对人也不是显得热情，但他很有同情心。他的外在表现，拿继母一句广东方言概括就是“古古缩缩”，既不让人喜欢，也不令人讨厌，是温水型的。

1945年8月15日，是战胜日本帝国主义的光复日。大家都很高兴，压抑在心中八年之久的闷气，一下子迸发出来，新兴县城也热闹了一阵子，大家都憧憬着未来的和平生活。不久父亲就举家回广州，这次回来的队伍中，增加了继母、一个妹妹和一个弟弟，回来后就租住在亲戚中一位太公辈的已故资深大律师在五和新街的寓所。前厅是父亲办公之地，前面的房间是父母亲和弟弟住，二厅一侧的两三个房间是太婆和她的一位儿子和女儿住，一个小房是外婆住，其余人等一律住在较大的尾房。就这样，生活算是安顿下来了，和平生活正式开始了。

第二章 硝烟再起

光秃高大的木棉树像一只饥饿的手，无力地伸向天空。广州光复似乎繁荣了一阵子，各路人马的接收大员们忙个不停地揽入各自的猎物，也不知哪是公的哪是私的，到处摆出一副胜利者盛气凌人的架势，而留在广州的人都是顺民，当然是低人一等了。那些大员们一天到晚车水马龙、灯红酒绿、纸醉金迷，觥筹交错地进行各种肮脏的交易，广州人很快就明白了，称他们为劫收大员。还有一种景象是三几个美军坐着短头的吉普车，带上时髦的女郎满街乱转。凯旋归来的缅甸远征军也出现在广州街面，使广州在和平中闻到了硝烟的气味。

余锐这回倒是可以专心上学了，学校就在离家不远的第九小学（现在中山四路广州市图书馆旧址附近）。父亲继续执业律师，战后财产纷争比较多，收入比逃亡时好一些，大姐字写得好，小学毕业后就给父亲抄写状纸，所以境况有所改善，每天两餐是可以吃饱的，有时还煲猪肉汤，冬天也会加件飞机恤，课间就不太需要靠互相推搡取暖了。但一般百姓却没有那么幸运，余锐清楚地记得一天早晨上学的路上，在德政中路骑楼底下，躺着一具僵硬的男尸。似笑非笑、怒目圆睁的表情，给人很大的冲击。

“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的诗句，就是对当时社会最确切的写照。而那些在农村呆不下去，要到城市逃命的农民境况也是很凄凉的，拖家带口、衣不蔽体，食不果腹，卖儿卖女，挣扎在死亡线上的人是随处可见

的。这个时期，什么都贵，就是人最不值钱，人们对和平的期盼，对大多数劳动人民来说是大失所望的。

年复一年，余锐的中学时代是从市五中开始的。这时广州是国共内战的大后方，也逐渐传来了战争的背景乐章。这一年新的学期开始了，学校显得更为杂乱，增加了许多带北方口音的新同学，尤其是高中班级的插班生更多。自然引起了旧生们的种种议论，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七八个远征军转下来的学生，他们年纪在二十岁上下，体格像熊一样强壮，穿着褪了色的人字咔叽军装和一双像米老鼠一样的大头皮鞋，扎着皮革裹腿，还有小得出奇的裤子，装不下大腿的肌肉，像东莞腊肠一样胀鼓囊囊的，走路来是一步一步地量，长成椰壳一样的头很有节奏地一点一点的。他们一来学校，就参加学生会的工作，同时还领导着初年级的童子军。他们对读书好像并不感到多大的兴趣，经常和一些风流的女同学追逐和闲扯。猴子一样的训育处李主任对他们也另眼相待，他们对李主任也好像有一种天然的尊敬。

新来插班的女同学中，大多数穿着是打扮入时的上海装或南京旗袍。很少人是徒步上学的，有些是骑着自行车来的，有些是用私人黄包车送来，还有一些是小汽车送来的。每天看到他们从小汽车出来，习惯地抖抖衣襟时，不少同学都对他们投以羡慕的目光。放学的时候，如果有谁幸运地被邀请一同上小汽车时，就会受宠若惊地向小汽车奔去。

学校就在广州观音山（今越秀山）脚下，在这个年头读书，教者无心，学者无意，一副懒散的样子。那时有的精明照相馆，为了招徕顾客，免费为同学们照相，收的是照片的钱，如果从教室前门照，一个个都像周吴郑王（正儿八经、衣冠楚楚）似的，但从后门照，就是大闹天宫，这些瞬间真是太珍贵了。在同学中有一位公子哥儿，油头粉面，穿戴矜贵，后台老子很硬。名字叫冯定金，人们称他冯少，是三青团员，此人不好好学习，已经留了一年级，他主要精力是追女仔、看电影，嘴里还经常念叨：“得闲无事look girl，临到考试就I don't know，老师叫我get out go，我又得去另找个school。”其实冯少也知道，广州没有几个学校可找，所以重要的考试场合，他还得串联一些同学想办法。那时监考的就是授课老师，一堂课时间那么长，他总是看看这位同学答得如何，又看看那位同学答得如何，这样

他的后背就成了义务答案的信使，至于老师是否知道，就没有人深究了。

时间就这样偷偷溜过去了，这天天色灰暗，余锐一抬腿就走到观音山水塔附近，百无聊赖地闲逛，突然听到喇叭吹响，一辆汽车押着犯人，从城内向流花桥打靶场驶去，在场的人神经一下子触动起来，顺着汽车方向奔跑，听说今天要枪毙一个日军的大官，前华南派遣军司令田中久一。余锐从来未见过杀人，心情既害怕又好奇地跟着大家跑到刑场。整个行刑过程只有十多分钟，随着一声清脆的枪声，这个日本战犯生命就结束了，围观的人们也一边议论一边散去。余锐也从观音山回学校，快到伍廷芳博士雕像时，看到同班徐汉平等几位同学躲在一个角落里读报纸，他们兴奋的情绪感染了余锐，使他不自觉地停下脚步凑了过去，当听到报道刘邓大军消息的战报时，余锐警觉到这不是一般的报纸，顿时心情紧张起来。徐汉平也发觉余锐无意参加进来，就对他说：“小鬼头，可不能随便说出去啊！我们是一个文艺小组，有兴趣就一起学习吧。”由于余锐在班里是从不惹事的人，年纪最小，长得也矮小，所以大家对他没有戒心。徐汉平在班里是大只佬，对人和善，人又稳重，不轻易表态，所以在同学中很有威信，经他那么一邀请，余锐也觉得很新鲜，所以就同意参加了这个小组。

由于余锐的参加，解决了小组活动的场地问题。因为余锐的家住了十多个人，冬天挤一挤还可以，但一到夏天就很难挨。父亲和继母都很胖，非常怕热，所以就在天台搭了一间木板和树皮盖顶的简陋屋子，晚上他们就上天台住，比较凉爽，白天是空置的。余锐就提出小组在这里活动，对家里就说是温习功课，大人也是求之不得的。这个地方既隐蔽安全，也从没人干扰，还得到大人好评，真是一举几得。

小组的成员都是同班的同学，都很喜欢文艺，组长是徐汉平，他哥哥是广州艺专的学生，经常和他联系，姐夫是黄埔军校七期毕业的上校团长，徐汉平父母不在了就住在姐姐家里，所以也没有什么人管他。小组从徐汉平那里拿到的书很多，如“北方文丛”的《红旗呼啦啦飘》、《潞安风物》、《小二黑结婚》、《李有才板话》、《李家庄的变迁》等。这些书给小组的同学展现了一个全新的世界，就像在一个浑浊闷热的教室里吹进来一股沁人心脾的新鲜的凉风，既清爽又痛快，对大家有很大的触动，同时也看到了希望，不断地影响着、改变着他们的人生。

余锐从小就没有养成读书的习惯，二姐燕兰看他已逐渐成长为少年了，就在上学同路的一段时间向他讲解《琵琶行》、《长恨歌》等古文，余锐很有兴趣地听，居然能跟着背诵下来。这样二姐就借了一本《薛仁贵征东》给他看，谁知一下子就吸引了他的兴趣，接着《薛丁山征西》、《薛刚反唐》、《罗通扫北》、《说岳全传》等就不劳二姐去借了。这些书对余锐文化学习有潜移默化的提高作用，同时也给志同道合的伙伴增加许多谈资和记忆力比拼的机会，对于争强好胜的少年，这是很有满足感的事情。从此手不释卷的习惯，伴随着余锐的一生，只是不同时段、不同内容罢了。

小组的活动给余锐的生活带来了生气，他们经常是分散阅读，集中讨论，比如读普希金的纪念碑诗句最后的一段：“啊！诗神缪斯，听从上帝的意旨吧，既不要恐惧污辱，也不要希求桂冠，赞美和诽谤都要平心静气地容忍，也不要和愚妄的人，空作争论。”余锐就不明白，赞美和诽谤明明是褒贬不一的两个词，怎能放在一起去“容忍”呢？这个问题对于尚未入世的同学，即便讨论了也是无解的，这是需要人生阅历的。而《马凡陀山歌》则比较容易懂，它直白地叙述被国民党抓去儿子的母亲的心情：

“大雪落纷纷，河里结了冰。打完了国仗又打自己人，抽丁抽不到有钱人。抽去我孩儿二十零，叫天不应、叫地不灵、求人人无情，眼泪哭干怕天明，天明我孩儿要起程啊。”这些诗句非常真实地反映了现实，又表达了母亲的真情，当然也感染了小组的同学，他们也想拿起文艺这个武器，抒发对社会的不满，鞭挞社会的不公，让更多的群众揭露国民党的腐败和无能，为“反饥饿、反内战、反迫害”尽一份力量。他们决定自己办一个小报，刊物定名为《火星》，小组的成员自己撰稿，用油印出版，他们在旧货摊买了一块缮写钢板和一支钢笔，还有一罐油墨和纸张，这就是全部家当了。

余锐从未接触过油印的过程，只是因为字写得好，被大家指定是刻蜡版的，没有油印机，就用报纸卷起来，均匀地涂上油墨在蜡纸上扫，扫得好也能印上三四十张。就这样，这些尚未踏入社会的初中同学就干起来了，他们没有人想过这份刊物会有什么影响，对个人的安全会有什么关系，只是凭着一股热情、正义感，对新世界的期待，对劳动人民的同情，就义无反顾地去尽自己的职责。不久，《火星》创刊号出版了，稿子是

家写的，也有转载邱东平反映新四军英勇抗战的《茅山下》的诗歌和海涅写的《决死的哨兵》的诗句，以及普希金的诗歌《纪念碑》，等等。

余锐也写了一首诗：

春耕播种插秧忙，夏日炙人苦难当。

秋收割稻打谷忙，冬将白米送上庄。

大地主，满谷仓。

佃农户，家中尚余几斗糠。

一年辛苦为谁忙？

诗虽然不长，但也是他当时能向社会提出的第一个问号。为此余锐还翻了字典找到称为藜杖的笔名，意为劳动人民使用的拐杖，以期对他们的前行能有所帮助。他以后还为刊物写了《李大成》、《虹》等许多短文和诗歌。大家都认真地观察社会，接触劳动人民，这些小伙伴都以不同的方式成长着。

小组成员虽然对后果未作更多的考虑，但有一点大家是明确的，就是这样的刊物是“地下”的，绝对不能对外讲，对外分发出去也不能让人知道是谁搞的。分发的地点必须是公众场合。事实上当第一期发出后，也确实引起了一些波澜，学校的训育处李主任确也查过一下，也知道这份刊物的倾向性，但他始终没有把注意力放在初中的班级里，因为这些人不过是一些孩子而已，他关心的是高中部同学的行为。

小组成员有时也在星期天上午去乐斯电影院听免费的剧中音乐，如《蓝色多瑙河》、《剑胆琴心》中梅纽因的小提琴主题曲，《西伯利亚史诗》中的近卫军上尉安德烈的手风琴演奏曲，《出水芙蓉》的主题曲等。这些音乐都曾经给他们以美的享受和生活的激情，在那战乱纷扰的年头，给大家注射了一支兴奋剂，让人们相信生活是美好的，不甘心走向沉沦。

这学期同时转来五中的还有余锐在第九小学时的女同学朱玉珍。这是一位大方而美丽的姑娘，水汪汪的大眼睛上长着长长的睫毛，两条乌黑发亮的大辫子走路来不住地晃动，少女突出的胸脯和匀称的身材，既窈窕又健壮。余锐在小学时曾经和她是同桌同学，她比余锐大三岁，像个姐姐一样照顾余锐。她的家很穷，母亲是在火柴厂里插火柴杆的，父亲身体经

常有病，病情稍微轻些就要到广州电厂当技工，因为他的技术高，所以才没有把他裁掉。朱玉珍的衣着是很朴实的，一身黑色衫裤，因为她的身材很好，不管穿什么，都使人觉得合身、得体和利落。她没有什么入时的打扮，衣服总是干净和整齐的，胸口上别着一朵盛开梅花的小别针，这是她唯一的装饰品了，时间一长，这朵梅花竟成为了她的标志。

在小学的时候，她的学习就很好，看过很多课外的书，像《木偶奇遇记》、《鲁滨孙漂流记》等。她喜欢读书，也好幻想，把一切自然的景物都想象得很美，如果世界真像《白雪公主和七个小矮人》里所描写的那样，那她就是白雪公主了，但是那时候在这方面她和余锐是没有共同语言的，这样一来，常常使她感到扫兴甚至伤心。这次来五中以后，她已经是一个成熟的少女了，对人还是那样热情。她来校不久参加学生会的工作，和学生会主席何大海好像很熟似的，但和那些远征军同学又好像很亲热，有时也坐在他们自行车的尾架上到学校来。这些大胆的举动，常引起人们许多揣摸，余锐看见也不舒服，对她有些反感了。

她的学习仍然那么用功，对人还是那么诚挚、正直，所以同学们对她的态度也是很敬佩和友善。余锐觉得变化最大的是她的口才，变得尖刻而流利，她经常给大家讲述电厂工人和火柴厂女工们的身世和遭遇，讲得那么丝丝入扣，又那么悲愤，显然是从父母那里听来的故事。但却使人看到这个社会最底层的人们是生活在多么困苦的境况之中，从而激起人们的同情，特别是有一次讲到阿牛司炉的遭遇，使人久久不能忘怀、不能平息。

她沉痛而缓慢地说道：“牛叔是个多么好的人啊，父亲原来就是在电厂打杂工的，日子就是吃上顿没下顿地熬着。当牛叔还是孩子的时候，每天他都跟着父亲到厂子里捡煤核，帮补家庭生活，十六岁那年就托人情来到锅炉间工作。锅炉间是一个又潮湿又热的地方，每天要工作十二个小时，一天干下来，除了眼珠子还会发亮地眨着以外，浑身上下就像一块焦炭，汗水夹着一身臭味，拖着疲乏而沉重的脚步回家。时间就是这样悄悄溜过去了，生活依然像一潭死水一样，毫无变化。为了供养父母，牛叔到三十岁才娶上了老婆，生活的重担又更沉重地压在他的双肩。牛叔变得暴躁了，他喝酒，经常酩酊大醉，把他的苦闷全部发泄在牛嫂的身上。但是牛嫂从不还手，她默默地承受着，每次把醉倒的丈夫扶到床上，用冷毛巾

敷在牛叔的前额，泡上橄榄茶，待牛叔吐过后给他喝，然后把他扶好睡觉，自己却静静地坐在床前伤心地落泪。她一方面很痛心自己的命运，但是她又知道牛叔是个好人，只是被环境迫成这样，她并不恨牛叔，也不知道该恨谁。

“正因为她对牛叔的体贴，第二天起来，牛叔看到自己晚上胡闹的一切，就觉得惭愧痛心，他搂着妻子伤心地哭了。这样几次以后，牛叔再也不敢胡闹了，家庭也变得和睦。过了年他们有了第一个孩子，本来这是一件喜事，但是穷人家的孩子却是被人称作讨债鬼的，牛叔简直被压得透不过气来。一个月的薪水，支持不了半个月，米价行情连续高涨，他只得加班，晚上拉三四个小时的黄包车，勉强糊口。时间长了，精神支撑不住了。一天，蒸汽阀突然坏了，过热的蒸汽像毒蛇一样喷出来，牛叔浑身上下受了烫伤，失去了知觉。工厂的汽笛发出了事故信号，呜呜地悲鸣，牛嫂知道后哭成个泪人一样。牛叔的伤势很重，需要很高的手术费，可是电厂认为这是牛叔自己不小心，不肯负责费用，工友们很气愤，大家勒一勒裤带，凑钱也要救活牛叔。就这样牛叔养了将近半年的身子才算恢复过来。

“牛叔知道自己的命是工友用血汗换来的，从那以后，他事事都站在工友一边。日子长了，工厂领导看他不顺眼，不久，他无缘无故被逮捕了。这样的日子谁猜得透是怎么一回事啊！这个世道。”

她意味深长地结束了这个故事，听的同学好像突然间出现了许多从未想过的问题。是的，这个世道，有谁能够猜得透呢？她讲的故事是多么耐人寻味，又是多么使人揣测，大家听了以后，总感到不满意。说不清是不满意她没有把故事交待清楚，还是不满意这个社会，也许是两者都有。

余锐的小组经过了整整一个寒假的学习，他们懂得更多了。《火星》总是不定期出刊，大家都在努力地学习，努力写稿。这个文艺小组，学习内容非常广泛，大家的爱好又不尽一样，徐汉平最喜欢读普希金的诗，他能够整首整首地背诵，特别是《纪念碑》，他更赏识，其中“……我所以永远能和人民亲近，是因为我曾用我的诗歌，唤起人们的善心，在那残酷的世纪，我歌颂过自由……”这一段他是最喜欢的，每念到这里，他总会赞叹地说：“你们听，诗人的灵魂是多么高尚啊！”可能是受普希金的熏陶，他的稿子都是诗稿。毛孝传最喜欢鲁迅的杂文，他觉得这些杂文既含

蓄又锋利，所以他的稿子总是喜欢写个报道或短评，他能够很尖锐地提出问题，加以评论，对当时的许多社会现象，他能大胆地提出自己的见解。余锐喜欢赵树理对农民斗争的朴素刻画，像《李家庄的变迁》，《李有才板话》等更使人觉得现实，这些农民，虽然余锐对他们不熟悉，但他确信这是看得见摸得着，确实存在的新人，不像普希金的《缪斯》，歌德的《浮士德》那样，抽象得好像是并不存在的东西。这个小组有一个共同的爱好，大家都喜爱进步书刊“北方文丛”。因为这个遥远的北方，像一块巨大的磁铁一样吸引着他们，新的生活，火热的斗争是那么壮烈、绚丽多彩，特别是邱东平同志的遗作《茅山下》，不断地鼓舞和鞭策着他们。你听那豪放、充满信心的诗句：

莫回顾你脚边的黑影，
请抬头望你前面的朝霞。
谁爱自由，
谁就要付予血的代价。
茶花开遍了山头，
枫叶落遍了原野。
谁也不要叹息道路的崎岖，
我们战斗在茅山下。

每当他们朗诵这首诗时，大家的情绪是悲壮和严肃的。邱东平用自己鲜血写成的诗篇，在这些少年心中，已经是一堆燃烧的烈火了。

他们也学习报纸时事，也爱看一些评论，特别是自从蒋介石引退、李宗仁上台以后，社会上就有种种议论，国共和谈在整个市民阶层中广生了很大的影响，在街头巷尾，人们用极神秘的形态在谈论着。

“听说李代总统已经派人和共产党谈判了，这是真的吗？”卖纸烟小店的老板小心地问：“嗨，报纸都说了，这还能有假？李代总统还同意了共产党提出的八项条件作谈判基础呢。唉，打仗、打仗，这次可打出个头来了，再打下去米缸都打烂了。”一位在盐务局工作的小职员感慨地介绍道。他觉得自己知道得比这些商人多，所以好像比较大胆地说。

“这样老蒋会同意吗？”另一位耽心地问。

“现在就由不得他了。大权已经由李代总统掌管着，老兄，这回仗